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103 年度「資優學生的適應類型與心理輔導」研習 實施計畫

- 一、依據：教育部 103 年 1 月 13 日臺教學(四)字第 1030006572 號函辦理。
- 二、目的：
 - 1、透過資優生的身心特質與輔導策略的課程介紹，讓特殊教育老師及輔導人員在面對資優生的心理輔導上有所參考。
 - 2、透過授課介紹資優生父母與教師的角色，使特殊教育老師及輔導人員在進行資優生家長親職教育的宣導及溝通中，協助家長幫忙資優生發展其潛能，以及適應環境的能力。
- 三、主辦單位：教育部。
- 四、承辦單位：本校特殊教育中心。
- 五、研習日期：103 年 4 月 26 日 (星期六)。
- 六、研習地點：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五育樓 4 樓第 3 會議室。
- 七、參加對象：以屏東輔導區大專校院資源教室輔導員優先錄取，並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共計 60 人。
- 八、課程表：詳見附件一。
- 九、辦理方式：採課堂授課。
- 十、研習經費：詳見附件二。
- 十一、報名方式：
 - 1、請連結 <http://www.set.edu.tw/>→研習與資源(教師研習)→大專特教研習→選擇 102 學年度下學期→登錄單位輸入「屏東教育大學」→研習名稱「資優學生的適應類型與心理輔導」。
 - 2、一律採網路報名方式，恕不受理現場報名，網路報名時間：103 年 3 月 3 日至 4 月 22 日。
 - 3、請於報名期間至教育部特教通報網報名，錄取者將公布於特教通報網上，請自行上網查詢。
 - 4、聯絡人：林裔宸先生 (電話：08-7226141 分機 25001)。
- 十二、研習相關規定及服務：
 - 1、本研習一律以特教通報網報名，恕不接受現場報名，如有特殊情況者請於研習前用電話聯繫以確保您的權益。
 - 2、經錄取後，未能前來參加者，需於 3 日內以電話請假。未請假者，列入往後中

心各項研習活動錄取與否之參考。

- 3、研習時數核發以簽到表為主。請出席學員親自簽到簽退，經工作人員發現代簽者，取消研習資格。
 - 4、遲到、早退及中途離席者恕不核發研習時數。
 - 5、為尊重講師及學員上課權益，凡遲到 20 分鐘未入席者，恕無法進入研習會場。
 - 6、本中心提供中餐服務，請學員自行攜帶環保杯及環保餐具，以響應環保。
 - 7、自行開車者，可停車於本校停車場，請務必攜帶公文，以利學校警衛室審核。
 - 8、孕婦、身心障礙、行動不便及其他需特別服務者，請於研習前三日來電告知，以利中心協助安排。
- 十三、本計畫陳報教育部核定後執行之，修正時亦同。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103 年度「資優學生的適應類型與心理輔導」
研習課程表

時間	主題	主講人
08:30~08:50	報到、領取研習資料	
08:50~09:00	開幕式	侯雅齡主任
09:00~10:30	資優學生的身心特質與輔導策略	吳武典教授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講座教授)
10:30~10:40	休息	
10:40~12:10	資優學生的適應類型與心理輔導	吳武典教授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講座教授)
12:10~13:20	午餐時間	
13:30~15:00	資優學生的適應類型與心理輔導(續)	吳武典教授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講座教授)
15:00~15:10	休息	
15:10~16:40	資優兒童父母與教師的角色	吳武典教授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講座教授)
16:40	繳回回饋單、賦歸	

*研習日期：103 年 4 月 26 日 (星期六)

*研習地點：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五育樓 4 樓 第 3 會議室